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25 日 14:15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18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18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蕉岭县蕉城镇塔牌集团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1. 01	《选举钟朝晖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02	《选举钟剑威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03	《选举赖宏飞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04	《选举徐志锋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 05	《选举张宇洵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 01	《选举李伯侨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 02	《选举刁英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2. 03	《选举曾玉霞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
3. 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0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2）
4. 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4	《关于修订<外部董事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5	《关于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6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引咎辞职和罢免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4. 0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09	《关于修订<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1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11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 12	《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 00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业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

上述议案 3 及 4.01、4.02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议案 1、2、4、5 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议案 1、议案 4 需逐项表决。

上述议案选举 3 名独立董事，故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李伯侨先生、刁英峰先生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曾玉霞女士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独立董事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上述议案 1、2、3、5 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

单独计票并予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且不包括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

2025 年 12 月 24 日上午 9: 00-11: 30、下午 14: 30-17: 00；

2025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9: 00-11: 30。

3、登记地点：塔牌集团办公楼一楼大堂；

信函登记地址：广东省蕉岭县蕉城镇（塔牌大厦）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514199；

联系电话：0753-7887036；

传真：0753-7887233。

4、受托人在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4) 委托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授权委托书应当注明在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的情况下，委托人或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5、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广东省蕉岭县蕉城镇塔牌集团证券部

联系人：宋文花

联系电话：0753-7887036

传 真：0753-7887233

邮 编：514199

电子邮箱：tp@tapai.com

6、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33。

2、投票简称：塔牌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 年 12 月 2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5 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25 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 3: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 (先生/女士) 代表本人 (本单位) 出席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作为投 票对 象的子议 案数(5)			
1.01	《提名钟朝晖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提名钟剑威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提名赖宏飞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提名徐志锋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5	《提名张宇洵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 数(3) 人	投票数		
2.01	《选举李伯侨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选举刁英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选举曾玉霞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2)		
4.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4.04	《关于修订<外部董事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5	《关于修订<股东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4.06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引咎辞职和罢免制度>的议案》	√		
4.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4.0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		
4.09	《关于修订<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4.1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4.11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4.12	《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议案》	√		
5.00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和性质:

股 东 账 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 托 权 限: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